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Rosedale Hotel Holdings Limited

###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9)

#### 委任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董波先生（「董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起生效。

董先生，53歲，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彼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德普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董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三日至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九日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實德環球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董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上海策略置地有限公司（現稱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此外，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董先生為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常務委員會成員，該組織之職能乃作為香港上市公司與監管機構間之有效溝通渠道。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先生確認於本公佈日期，(i)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彼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擁有任何其他重要任命或專業資格；(iii)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各自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v)彼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董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無指定服務任期。然而，彼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董先生有權收取每月3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該金額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照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和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後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知，並無其他有關委任董先生之事項需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董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葉家海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葉家海博士(主席)

賴子華先生(董事總經理)

董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潘國興先生

冼志輝先生